

会议纪要

总干事和执行委员会主席团的会议

2025 年 10 月 2 日

与会者

总干事谭德塞博士

主席 Blair Comley 先生（澳大利亚）

副主席 Cathrine Marie Lofthus 女士（挪威）

副主席 Yawa Djatugbé 博士（多哥）

副主席 Pongsadhorn Pokpermdee 博士（泰国）

报告员 Carmen Avila 女士（巴拿马）

观察员

沙特阿拉伯国际合作部副部长 Rakan Khalid Bin Dohaish 先生

沙特阿拉伯卫生部 Sultan Alamri 博士

沙特阿拉伯卫生部 Abdullah Alarifi 博士

沙特阿拉伯卫生部 Fahad AlHassan 博士

澳大利亚卫生、残疾和老龄事务部 Dylan Kim 先生

澳大利亚卫生、残疾和老龄事务部 Agastya Bharadwaj 先生

澳大利亚卫生、残疾和老龄事务部 Claire White 女士

澳大利亚卫生、残疾和老龄事务部 Ross Hawkins 先生

挪威卫生部 Emily MacDonald 女士

挪威常驻代表团 Eirik Bakka 先生

泰国公共卫生部 Pornchanan Duriyaprapan 博士

非洲区域协调员 Kudakwashe Mazonenga 先生（津巴布韦）

美洲区域协调员 Andrea Jiménez 女士（洪都拉斯）

东南亚区域协调员 Sukpuck Barnett 先生（泰国）

欧洲区域协调员 Denise Keogh 女士（爱尔兰）

东地中海区域协调员 Abdulrahman Alqashaan 先生（科威特）

西太平洋区域协调员 José Acacio 先生（澳大利亚）

秘书处

总干事办公厅主任 Razia Pendse 博士

理事机构司代理司长 Sigrid Kranawetter 女士

法律顾问 Derek Walton 先生

理事机构司治理处处长 Gina Vea 女士

办公厅主任办公室执行干事 Richard Freeman 先生

高级法律官员 Egle Granziera 博士

理事机构司礼宾处处长 Jude Osei 先生

理事机构司司长助理 Diana Graf 女士

理事机构司文件管理助理 Anne Lipman 女士

理事机构司编辑 Catherine Foster 女士

1. 执行委员会主席团于 2025 年 10 月 2 日与总干事举行了会议。会议采用视频会议技术以虚拟方式举行。由于来自沙特阿拉伯的副主席未能出席，沙特阿拉伯国际合作部副部长 Rakan Bin Dohaish 先生代为观摩会议。

会议的目的

2. 根据《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八条，会议将审查定于 2026 年 2 月举行的执委会第 158 届会议的现有临时议程草案以及收到的关于新增项目的提案，以拟订临时议程。根据《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九条，提出新议程项目的任何提案应附有解释性备忘录。按照最近治理改革工作方案，秘书处向会员国提供了最新的示范备忘录。

3. 会议伊始，总干事对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表示欢迎。

4. 会议由执行委员会主席主持。主席在致开幕词时对主席团各位成员表示欢迎。他还称已邀请各区域协调员作为观察员出席会议。

5. 主席团同意所提出的工作方法。根据主席建议，主席团还同意一道讨论：(a) 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临时议程各项提案的优先顺序；(b) 临时议程制订工作。

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6. 主席告知主席团成员，在 2025 年 9 月 18 日截止日期前共收到了会员国关于新议程项目的 24 项提案以及随附的解释性备忘录。然而，部分提案随后被撤回，因此会议将审议 14 项提案。

7. 主席指出，从议程项目数量以及每个项目的分量来看，临时议程草案非常繁重。

8. 主席告知主席团成员，应执行委员会第 144 届会议的要求，已编制了一个模板，请主席团成员考虑若干要素，例如所提出的项目是否涉及全球公共卫生问题，是否涉及世卫组织范围内一个新主题，或是否构成重大公共卫生负担，以及项目如何与《2025-2028 年第十四个工作总规划》和 2026-2027 年规划预算保持一致等。该模板还要求主席团成员考虑提出项目的理由、理事机构上一次审议该项目的时间、世卫组织目前就该项目开展的工作以及是否存在与该项目有关的报告要求。

9. 主席建议，主席团在审查后应作出决定，建议采纳以下五项备选方案中的一项方案：

方案 1：接受提案，将其作为新的议程项目

方案 2：将拟议项目与某一现有项目合并

方案 3：将拟议项目延至今后某一届会议审议

方案 4：将提案提交另一理事机构，如提交区域委员会或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

方案 5：不将该提案列入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议程。

10. 主席还提请主席团成员注意秘书处的几项提案。

11. 执委会主席团成员同意提出以下**建议**：

实现健康

- 关于脂肪性肝病的拟议项目**不应列入**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议程，并注意到该提案所涉主题可在现有的非传染性疾病总体议程项目下进行讨论；
- 关于中风的拟议项目**不应列入**议程，同时注意到该主题是心血管疾病预防和控制规划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因此已根据 WHA72(11)号决定（2019 年）纳入非传染性疾病年度综合报告之内；
- 关于应对钩端螺旋体病负担的拟议项目**不应列入**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议程。该主题已在执委会第 156 届会议上讨论过，并且卫生大会在 WHA73(33)号决定（2020 年）中核可的《2021-2030 年被忽视的热带病路线图》已为该领域规定了行动任务；
- 关于精准医学的拟议项目应**被接受**，将其作为题为“协调统一卫生部门数据、数字卫生保健和人工智能的监管方法、治理和标准”的新议程项目的一部分，并注意到这是正在讨论的与数字卫生保健相关的三项提案之一。鉴于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这些提案的提出都十分及时；
- 关于远程放射学的拟议项目**不应列入**执行委员会会议议程。卫生大会在第 WHA78.13 号决议（2025 年）中已为该领域规定了近期工作任务，并且执委会将于 2027 年再次就这一主题展开讨论；

- 关于卫生部门数据和人工智能的监管与伦理治理的项目应**被接受**，将其作为题为“协调统一卫生部门数据、数字卫生保健和人工智能的监管方法、治理和标准”的新议程项目的一部分；
- 关于增强卫生系统韧性的数字卫生保健转型的项目应**被接受**，将其作为题为“协调统一卫生部门数据、数字卫生保健和人工智能的监管方法、治理和标准”的新议程项目的一部分；
- 关于加强卫生人力以建立具有韧性和公平的卫生系统的项目**不应列入**议程。该主题虽然重要，但已由现有的关于卫生人力的议程项目所涵盖；
- 秘书处提出的将关于世卫组织社会联系委员会的成果文件这一要点，从现有“精神卫生”项目下调整至“福祉和健康促进”项目下的建议应**被接受**，并注意到其目前置于“精神卫生”项目下并未充分体现社会联系问题的广泛性；
- 秘书处提出的在现有“全民健康覆盖”项目之后，新增一个关于初级卫生保健的项目（作为其中一个要点或独立项目）的建议应**被接受**，因为这两个项目的报告要求相互关联；

维护健康

- 所提关于冲突和流离失所情况下的健康问题项目**不应列入**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议程。该主题可作为当前议程中关于突发卫生事件的综合报告的一部分进行讨论；
- 关于加强在受冲突影响环境和流动人口中衡量健康及卫生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拟议项目**不应列入**议程。该主题也可在更广泛的突发卫生事件议程项目下进行讨论；
- 关于加强基于事件的监测和开源流行病情报的拟议项目**不应列入**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议程，并指出需要更多信息来进一步完善提案以供将来审议；

增进健康

- 关于将体罚作为重要公共卫生问题的拟议项目**不应列入**议程，理由是该问题是防止暴力侵害儿童行为领域的现行工作范畴，且已建立报告机制。下次报告将于 2030 年 5 月提交；

助力和履行职责

- 关于在《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下与具有正式关系的公益诉讼人交往的保障措施的建议项目**不应列入**议程，因为这可在现有的关于《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的议程项目下进行讨论。在此方面，会议注意到沙特阿拉伯副主席候补委员请求将该提案作为新的议程项目予以接受；

- 关于全球卫生架构改革和联合国 80 周年倡议的拟议项目应**被接受**，作为现有关于联合国系统内及与其它政府间组织的合作的议程项目下的一个分项，并注意到全球范围内正在就此主题进行更广泛的讨论，且该提案为执委会就此问题开展战略性讨论提供了契机；
- 秘书处提出的增加一个关于对外审计员遴选程序的拟议修订的项目应**被接受**。在提交世界卫生大会之前审议新的拟议程序，将使执委会能够确定在卫生大会召开前的闭会期间是否需要开展后续工作。

后续步骤

12. 主席团成员同意授权秘书处对临时议程做出一切必要调整，并批准了会议期间修订的临时议程。

13. 按照往年惯例，临时议程、临时议程说明和会议通知将在执委会第 158 届会议开幕八周之前发出。秘书处将根据主席团的建议向提出提案的会员国通报情况。

关于治理改革的最新情况

14. 主席回顾说，在 7 月份举行的上一次会议上，主席团成员已商定每位成员就治理改革文件草案组织区域磋商，并在本次会议上重新聚首，讨论改革方面的悬而未决问题。

15. 在听取了六个区域磋商的简要总结后，主席重申了治理改革进程的后续步骤：秘书处将向会员国分发本次会议的摘要，随后分发治理改革文件草案的第三修订稿以征求意见。书面反馈将由执委会成员在 11 月中旬的一次非正式会议上讨论，之后将于 12 月初向秘书处提交文件草案的第四稿即最终稿。后者将作为明年 2 月执行委员会第 158 届会议讨论的基础。
